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1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于2025年10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魏中华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保证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指定信息披露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59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英洛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二日